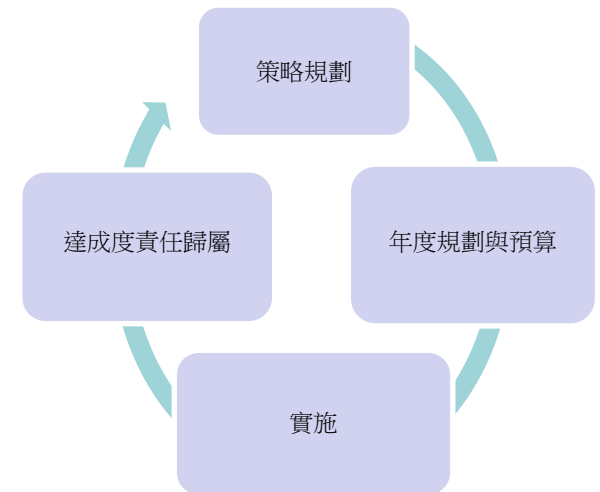


# FY 2022-2026 EPA STRATEGIC PLAN

## 概述

### 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 (EPA) 的《策略計畫》是什麼？

- 傳達 EPA 的願景、優先事項和策略，並在未來四年內完成該局的使命。
- 作為撥款計畫的年度規劃、預算和發展架構。
- 作為進度監控和策略調整的基礎。
- 滿足政府要求（依 [《證據法》\(Evidence Act\)](#) 修訂的 [《政府績效與成果法現代化法案》\(Government Performance Results Act \(GPRA\) Modernization Act\)](#)）。



EPA 規劃與績效框架

### EPA 《策略計畫》的關鍵要旨是什麼？

- 此《策略計畫》重申 EPA 的三大原則：遵循科學、守法和透明，並新增了第四個基本原則：促進正義與平等。
- EPA 的《策略計畫》首度納入專門應對氣候變遷，以及促進環境正義與公民權利的策略目標。這些優先事項充分整合至該《策略計畫》的計畫目標與跨機構策略。
- EPA 的四大跨機構策略說明實現願景成果的基本作法，包含與傳統和新興夥伴合作，像是部落、州與地方政府以及社區。
- 共有三項機構優先目標負責啟動氣候變遷、環境正義與公民權利議題行動。

# 《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 2022 - 2026 財政年度策略計畫》架構

使命：保護人體健康與環境

原則：遵循科學、守法、透明、促進正義與平等



## 策略 1：

確保科學誠信，並根據科學資料做出決策



## 策略 2：

留意各生命階段之兒童與其他弱勢族群的健康



## 策略 3：

促進 EPA 的卓越經營和職場平等



## 策略 4：

強化原住民部落、州和地方單位的合作關係，並提升參與度



## 目標 1：

應對氣候危機

- 目標 1.1：減少造成氣候變遷的排放
- 目標 1.2：提升面對氣候變遷的恢復力和適應力
- 目標 1.3：促進在國際和地方層級採取盡力防止氣候變遷的措施



## 目標 2：

果斷採取行動，促進環境正義與公民權利的實現

- 目標 2.1：在聯邦、原住民部落、州和地方各級促進環境正義與公民權利實踐
- 目標 2.2：EPA 計畫、政策和活動皆將環境正義與公民權利納入考量
- 目標 2.3：加強落實社區內的公民權利實踐，並將環境正義納入考量



## 目標 3：

執行環境相關法令，並確保法律遵循情形

- 目標 3.1：追究違反環境法規者與相關人士的責任
- 目標 3.2：偵測違法行為並提高遵循法律情形



## 目標 4：

確保所有社區皆能獲得乾淨、健康的空氣

- 目標 4.1：改善空氣品質，並減少地區性的污染和影響健康的因素
- 目標 4.2：減少輻射風險並改善室內空氣品質



## 目標 5：

確保所有社區皆能獲得乾淨、安全的水資源

- 目標 5.1：確保飲用水的安全性，以及可靠的水資源基礎建設
- 目標 5.2：保護並復育水體與集水區



## 目標 6：

保護並振興社區

- 目標 6.1：清理並修整用於生產和建立健康社區的土地
- 目標 6.2：減少廢棄物，防止環境污染
- 目標 6.3：為環境緊急情況做好準備，並加以應對



## 目標 7：

確保化學製品對人體與環境無害

- 目標 7.1：確保化學製品和殺蟲劑/農藥的使用安全
- 目標 7.2：推動污染防治措施

## 2022 - 2026 財政年度長期績效目標：策略目標 1 - 3

目標 1：氣候	目標 1.1	頒布輕型、中型和重型車輛、發電設施以及石油和天然氣產業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最終規定。 EPA 的氣候合作夥伴計畫預計每年將減少 5 億 4,500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排放。
	目標 1.2	落實 EPA《因應氣候變遷行動計畫綱領》與 20 個全國計畫和區域因應氣候變遷實施計畫的所有優先行動，處理氣候變遷對人類健康和環境的影響。 協助至少 400 個通過聯邦認可的部落採取行動，以預測、準備、因應和回復氣候變遷帶來的影響。 協助至少 450 個州、領地、地方政府與社區（尤其是服務匱乏與承受過度氣候變遷風險的社區）採取行動，以預測、準備、因應和回復氣候變遷帶來的影響。
	目標 1.3	採納至少 40 項國際氣候參與行動，以促進個別合作夥伴承諾或採取行動，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因應氣候變遷，或以提倡平等的方式提升恢復力。
	目標 2.1	所有尋求公眾回饋與意見的 EPA 計畫，都會為有環境正義疑慮的社區提供能力建設資源，協助他們以有意義的方式參與相關計畫，並提供實用回饋。 在負責行使獲派權力的部落與州，以及 EPA 的所有書面協議（例如：獎助金執行計畫）中，納入對處理過度影響的承諾。 可直接行使權力的 EPA 計畫將採取至少 100 個重大行動，為印地安領地帶來可衡量的改善成果。 所有 EPA 財務援助的州受益人，都能享有既定的基本公民權利計畫。 將研究與發展辦公室涉及或適用於部落、州、領地、地方政府及社區環境正義的活動，增加 40%。
目標 2：環境正義	目標 2.2	根據 2022 - 2023 機構優先目標提出的指標，減少環境與公共衛生條件不平等。 80% 涉及環境正義影響的重大 EPA 行動將清楚展示這類行動如何回應環境正義問題，並降低或因應過度影響。 所有在社區內執行或與社區合作的 EPA 計畫，都會以社區主導、協調並合作的方式推動，同時支持平等且具恢復力的社區發展，並讓社區以有意義的方式參與解決環境正義問題，獲得公平待遇。 所有 EPA 計畫與區域都會在規劃、指引、政策命令、監督和審查活動中，指明並落實能夠整合環境正義考量，並促成遵循公民權利的領域和機會。 所有 EPA 計畫和區域都會採納計畫與地區專用的語言協助計畫。 所有 EPA 計畫和區域都會採納計畫與地區專用的身心障礙存取計畫。
	目標 2.3	啟動 45 個主動的獎助金後公民權利遵循情況審查，以因應環境問題負荷過重或服務匱乏社區的歧視問題。 完成 305 項稽核，確保 EPA 財務援助受益人遵循反歧視計畫的程序要求。 針對負荷過重與服務匱乏社區，以及環境正義倡議團體，就公民權利與環境正義議題，完成 84 項資訊分享講座與宣導和技術協助活動。
	目標 3	將超過 2.5 年以上、未裁決的民事訴訟案件減少至 93 件以下，且不遭投訴。
	目標 3	75% 的 EPA 檢查報告將在檢查後 70 天內傳送給相關機構。
	目標 3	針對影響具潛在環境正義疑慮社區的機構，完成 55% 的年度 EPA 檢查。
目標 3：執行/合規		

目標 4：空氣	目標 4.1	以 2019 年的 390,354 公噸為基準，將臭氧季源自發電設施的一氧化氮排放減少 21%。	
		以 2016 年資料為基準，將不符合現行全國環境空氣品質標準的縣，測量到的空氣品質改善 10%。	
致力於確保所有低社經地位人口居住的地區，空氣品質皆符合現行全國環境空氣品質標準的微粒汙染規定。			
確保美國消耗的氫氟氯碳化物，少於 76.2 公噸的年度臭氧消耗潛勢。			
	目標 4.2	透過減少接觸氬，預防 2,250 起肺癌死亡案例 (以 2020 財政年度避免 1,684 起癌症死亡案例為基準)。	
目標 5：水	目標 5.1	將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仍不符合健康標準的社區水資源系統數量從 752 個減少至 500 個。	
		將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仍不符合健康標準的印地安領地社區水資源系統數量從 110 個減少至 70 個。	
		透過 EPA 的水資源基礎設施財政計畫 (CWSRF、DWSRF、WIFIA)，額外利用 450 億美元的非聯邦資金。	
		與其他聯邦機構合作，額外為 36,500 個美國印地安與阿拉斯加原住民住屋提供基礎衛生設施。	
		為 2,203 個部落、小型、鄉村或服務匱乏社區提供技術、管理或財務援助，改善飲用水或廢水系統營運。	
	目標 5.2	將地表水流域面積增加 41,000 平方英里，達到先前未達到的標準。	
目標 6：土地	目標 6.1	將人類接觸控制延伸至其他 60 個超級基金地點。	
		完成 225 項因應鉛汙染問題的超級基金清理專案。	
		額外清理 650 個棕土地產。	
		另外完成 425 項 RCRA 修正行動清理專案，以恢復土地供預期用途使用。	
		目標 6.2	將 RCRA 設施的許可更新比例提升至 80% (以 2021 財政年度的 72.7% 為基準)。
		目標 6.3	確保 40% EPA 執行或參與的年度緊急應變和移除措施，將環境正義納入考量。
目標 7：化學物質	目標 7.1	在法定時程內，至少完成八件高度優先物質 TSCA 年度風險評估 (以 2020 財政年度僅完成一件為基準)。	
		在完成最終現有化學風險評估的 45 天內，啟動所有 TSCA 風險控管措施。	
		針對 TSCA 新興化學物質決策，審查 90% 的過去風險緩解要求 (以 2021 財政年度完成 0 件審查為基準)。	
		針對認證即將到期的修繕、維修與油漆公司，在到期日前完成 36% 含鉛塗料的重新認證 (以 2021 財政年度完成 32% 的審查為基準)。	
		完成 78 件法定到期日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之後的殺蟲劑註冊審查個案。	
		在 90% 支持新興有效原物料的殺蟲劑註冊決策風險評估中，考量新興有效原物料對聯邦認定受威脅或瀕危物種的影響程度或保障 (以 2020 財政年度的 50% 為基準)。	
		在 50% 支持殺蟲劑註冊審查決策的風險評估中，考量對聯邦認定受威脅或瀕危物種的影響程度或保障 (以 2020 財政年度的 27% 為基準)。	
		每年為 20,000 名農場工人提供《農業工作者保障標準》規定的殺蟲劑安全訓練 (以 2018 - 2020 財政年度的年度平均 11,000 名為基準)。	
		目標 7.2	總計減少 600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歸屬於 EPA 汙染防治獎助金的二氧化碳排放。
		EPA Safer Choice 計畫總計將認證 2,300 件產品 (以 2021 財政年度的 1,950 件認證產品為基準)。	

## 2022 - 2026 財政年度長期績效目標：跨機構策略

策略 1：科學	提升研究與發展辦公室研究產物的年度比例，從 2021 財政年度的基準 93% 提升至 95%，滿足合作夥伴需求。
	在所有 EPA 計畫與區域中，為落實副科學誠信官認可的科學誠信目標，施行 126 項行動。
策略 2：兒童健康	針對所有涉及人類健康的已完成 EPA 行動，評估並衡量全年齡兒童的環境健康資訊與資料。
策略 3：勞動力	EPA 將充分遵守 14028 號行政命令中的五大高度優先指令： <i>改善全國網路安全</i> 。
	將 4% 的 EPA 合約支出撥給位於歷史上低度利用商業區域的中小企業（以 2018 - 2020 財政年度的年度平均 2.2% 為基準）。
	在完成設施氣候評估與專案優先安排後的 24 個月內，在 EPA 擁有機構啟動所有優先氣候恢復力專案。
	EPA 將達到 2021 年 11 月《促進聯邦政府勞動力多元、公平、共融、可及 (DEIA) 政府策略計畫》中定義的多元、公平、共融與可及成熟度指標「領先永續」，並實現 EPA《性別公平與平等計畫》中定義的所有機構目標。
	自動化所有優先內部行政流程。
	自動化所有重大 EPA 許可計畫。
策略 4：合作夥伴	改善 1,000 個營運流程。
	在所有可能影響部落條約權利的 EPA 部落諮詢中，考量部落條約權利。
	消除積壓未處理的逾期《資訊自由法》回應，以 2021 財政年度的 1,056 筆為基準。

## 2022 - 2023 財政年度優先目標

**漸進淘汰氫氟烴 (HFC) 的生產與使用。** 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美國每年使用的氫氟烴 (HFC) 將比基準的 3 億 390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MMT<sub>CO<sub>2</sub>e</sub>) 低 10%，符合《美國創新與製造法》及其施行細則的 HFC 漸進淘汰時程。減少 10% 將使美國 2023 年的使用量限於 273.5 MMT<sub>CO<sub>2</sub>e</sub> 以下。

**為 EPA 及其部落、州、地方與社區合作夥伴提供工具與指標，促進環境正義與外部公民權利合規。** EPA 會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開發並實施累加影響架構，為遵循外部公民權利提供指引，並制定至少 10 項指標，以評估 EPA 降低環境與公共衛生條件不平等的績效，同時訓練員工和合作夥伴使用這些資源。

**清理受污染地點，並投資水資源基礎建設，加強負荷過重與服務匱乏社區的可居住性並活化經濟。** EPA 會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為至少 10 個社區提供技術援助，協助落實清潔、安全的水資源，並減少有害物質接觸。